

抢购区交易规则

本《抢购区交易规则》(以下简称“本规则”)是您与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日照钢铁电子商务平台(以下简称“电商平台”)开展抢购业务所订立的条约。请您仔细阅读本规则,对于规则中以**加粗字体显示**的内容应重点阅读。

一、抢购资质

1.本规则在用户注册时已进行告知,您点击“完成注册”按钮后,本规则即构成对双方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2.用户完成账号注册后,需进行企业认证审核,审核通过后电商平台自动开放该账号购买权限。

3.客户可以同时参与多个资源的抢购,每个资源对应一个资源号,参与抢购时对一个资源号,一家公司(包含相关联的子公司、分公司或判定为关联关系的公司)只能有一个账号参与抢购。若发现违规情况,平台系统将对其进行限制出价,并追责处罚。

4.针对需要收取保证金的资源,参与抢购前,客户需在供方指定的账户中缴纳对应金额的保证金,在供方收到缴纳的保证金后系统开放抢购资格,抢购时间开始后才可以参与报价,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公司: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24420295175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开户行号:104473200012)

注:缴纳时请备注“电商平台保证金”字样,以方便财务人员快速确认款项用途。

二、交易规则

1. 基本规则

1.1 本规则中产品资源是指通过电商平台“限时抢购”投放的待销售产品,投放时

供方会根据不同的产品设定抢购底价、首加金额、加价金额与成交最低出价客户数等规则，客户在抢购前需仔细确认。

1.2 首加金额：指该场次第1次被出价时需要加价的金额，钢品类最低首加金额5元/吨；特材类最低首加金额10元/吨，其他废、副产品依据供方设定为准。

1.3 标加金额：指该场次第2次及后续被出价时，每次出价的标准金额，钢品类单次最低加价金额5元/吨，特材类单次最低加价金额10元/吨，其他废副产品依据供方设定为准。

1.4 出价客户数：钢品类产品要求出价客户数 ≥ 1 家成交；特材、非定尺类产品要求出价客户数 ≥ 3 家成交；废、副产品依据供方竞拍场次设定为准。

1.5 加价梯度：设置加价梯度的场次，需达到最低梯度方可成交（加价梯度是指所有客户加价的总金额满足标准加价的倍数）。钢品、特材及非定尺类产品最低加价梯度 ≥ 4 ；废、副产品依据供方竞拍场次设定为准。

1.6 成交条件：达到出价客户数或加价梯度最低标准均可成交，两者均不满足最低标准时，系统判定为流拍，竞价失败。

2.抢购时间

2.1 抢购时间以平台公布时间为准。

2.2 抢购时间开始后进入倒计时模式。抢购倒计时结束前，所有具备抢购资格的客户均可以参与报价。从最后5分钟开始，若未出现新的最高价，倒计时结束则竞价结束。若出现新的最高竞价，倒计时将自动回到五分钟重新开始，以此循环类推，超出抢购时间后进行延时阶段，延时阶段只允许已经出价成功的客户参与报价。

2.3 延时阶段初始时间为5分钟，延时最晚可持续至电商平台交易时间结束，此时以最后截止时间最高出价结束抢购。

3. 出价规则

3.1 单场次内，首家客户可以出抢购底价（若该场次设置首加金额，出价金额为抢购底价+首加金额）；后续客户再次出价时只能出当前最高价+标加金额（或标加金额的整数倍）。

3.2 同一场次内，客户出价低于当前最高价时，电商平台会提示客户最低应出价金额。客户再次出价时，可刷新出价界面查看当前最高价格参与报价。

3.3 出价成功，电商平台自动锁定对应的保证金金额，并计出价 1 次。同时客户可根据出价界面中“当前最高价”和“我的出价”栏位判断是否出价成功和是否为最高出价者。出价失败，不锁定保证金，不计出价次数。

4. 抢购结束

4.1 抢购倒计时结束，该场次停止报价。抢购结束，客户可在“购物车”中“抢购历史”界面查看抢购结果。所有出价成功的客户均可以查看对应商品的本方报价、最高报价与抢购状态。

4.2 抢购成功：抢购成功后，平台将在抢购结束后的 30 分钟内，为客户生成《买卖合同》文本，客户可在“我的采购”中查看合同文本内容并回传确认。**锁定部分的保证金会根据合同履行情况给予释放，若买方发生违约行为，则罚没对应保证金。**

4.3 抢购失败：单个抢购场次，参与抢购的出价客户数或加价梯度不满足场次要求则该场次自动流拍，系统提示抢购失败。**锁定部分的保证金金额将即时释放至保证金余额账户。**

5. 其他约定

5.1 货物运输由买卖双方共同指定承运单位负责，客户单独与承运单位签订运输合同并支付运输费用。

5.2 本规则最终解释权归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